

亳州仲裁委员会公告

亳仲裁[2024]526号 魏云朋:本会在2024年8月12日受理了申请人亳州市大唐置业有限公司与你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委前往被申请人处因被申请人下落不明皆无法送达。现向被申请人公告送达仲裁通知、举证通知、仲裁员选定书、仲裁规则等。自公告之日起满30日之后于2025年3月31日15时整开庭。亳州市养生大道海关大楼7楼,联系电话:0558-5115897

亳州仲裁委员会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2月26日

本公告从法治网、法治号下载

